

连云港市政府采购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赣榆区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改造工程(政府采购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项目编号：JSZC-320707-GCXM-C2025-0017

供应商名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CA电子公章）

日期：2025年11月10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六、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 七、授权委托书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八、磋商响应函
- 九、小微企业声明函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首次磋商报价明细表
- 十二、商务条款偏离表
- 十三、技术部分
- 十四、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 十五、类似业绩一览表
- 十六、其他材料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
证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0MA1Y18UG92 (2/2)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721666202504070087


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卫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水利工程、室内水电安装工程、城市亮化工程、仿古建筑工程、桥梁工程、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非爆破房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地基与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劳务分包(不含劳务派遣)、建筑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施工、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1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08日

住所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

登记机关

2025年04月0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致：赣榆区厉庄镇人民政府

我方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参加赣榆区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改造工程(政府采购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编号：JSZC-320707-GCXM-C2025-0017）采购，根据《关于简化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审查有关事项的通知》（连财购〔2023〕4号），我方承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二）、第（四）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二）项规定条件的，具体包括：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报告）；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责任，同时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特此承诺！

供应商：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CA电子公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泵（潜水推流器、自吸排水泵）；消防设备；电子经纬仪；全站仪；对讲机、水准仪；曝气管。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项目负责人：李大彬；技术负责人：王卫；施工员：李杰；质量员：刘金飞；安全员：郭中莉；资料员：张思绘。

注：须附证明材料。

1、主要设备证明材料：

2、主要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供应商：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1、主要设备证明材料：购买发票



机器编号: 667300444047

江苏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

国家税务总局
江苏省税务局

发票代码: 032002000113
发票号码: 32817024
开票日期: 2023年05月23日
校验码: 14772 45238 62354 38006

购买方	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0MA1Y18UG92 地址、电话: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 15895792282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官河支行 3207210131010000189035	密码区	00977-+>/082+02<8+/8614682>- 9361*925*7540608<-/87<75640+ 6088736970+6343417093*139*44 >9-82>88489<02018*/>1+14>+81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泵*潜水推流器	QJB3/4-1800/2-52	台	2	19380.5309734513	38761.06	13%	5038.94
合计					¥38761.06		¥5038.94
价税合计(大写)	肆万叁仟捌佰圆整 (小写)¥43800.00						
销售方	名称: 江苏阿尔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1012MACEXDPC44 地址、电话: 扬州市江都区经济开发区淮园路160号-135186235725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大桥支行554745821208	备注					

收款人: 刘中妹 复核: 房付珍 开票人: 李洁



发票号码: 24372000000019519796
开票日期: 2024年03月08日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国家税务总局
山东省税务局

名称: 临沂市区兰山区金旭安电子商务经营部(个体工商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2371302MAD3JDAB6M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0MA1Y18UG92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临沂市区兰山区金旭安电子商务经营部(个体工商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2371302MAD3JDAB6M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公共安全设备*消防设备	4公斤	具	120	38.6138613861386	4633.66	1%	46.34
*公共安全设备*灭火器零	4公斤箱子	个	60	34.6534653465347	2079.21	1%	20.79
件							
合计					¥6712.87		¥67.13
价税合计(大写)	陆仟柒佰捌拾圆整 (小写)¥6780.00						
备注							

开票人: 王艳丽



032002200304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7664163

032002200304

机器编号:

667109921212



开票日期: 2023年01月03日

苏税通 [2021] 165号 江苏凤凰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购买方	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0MA1Y18UG92 地址、电话: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15895792282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官河支行3207210131010000189035	密码区	00/955378793779->4+87<<>*+> <+441>040925<>03<91+/*0->31 <56*68->+<90*9487+22104*3539 872712>>-0+146011788064>219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大地测量仪器*电子经纬仪	PDT2CCL	套	1	4900	4900.00	1%	49.00			
合计					¥4900.00		¥49.00			
价税合计(大写)	肆仟玖佰肆拾玖圆整		(小写)		¥4949.00					
销售方	名称: 赣榆区青口镇若研测绘仪器经营部 纳税人识别号: 92320707MA216T4763 地址、电话: 东关北路8-1号13805127870 开户行及账号:	备注	校验码 05535 00722 00408 10954 92320707MA216T4763 销售方发票专用章							
收款人: 管理员	复核: 管理员	开票人: 管理员								

第二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032002100304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45415025

032002100304

机器编号:

667109921212



开票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苏税通 [2021] 78号 江苏凤凰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购买方	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0MA1Y18UG92 地址、电话: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15895792282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官河支行3207210131010000189035	密码区	008<05<+*758964/74162296-//8 *574<60063*/><<94<-4<2358- [-30*/14*8/374787754<+*1<-17 <5/4>*62413>/+016788069127<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大地测量仪器*对讲机	160	台	20	1600	32000.00	免稅	***			
*大地测量仪器*水准仪	DS-32	架	1	1600	1600.00	免稅	***			
合计					¥4000.00		***			
价税合计(大写)	肆仟圆整		(小写)		¥4000.00					
销售方	名称: 赣榆区青口镇若研测绘仪器经营部 纳税人识别号: 92320707MA216T4763 地址、电话: 赣榆区东关北路8-1号13805127870 开户行及账号: 农业银行6228481055819639975	备注	校验码 13601 13814 375 92320707MA216T4763 销售方发票专用章							
收款人: 管理员	复核: 管理员	开票人: 管理员								

第二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032002100304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45415024		032002100304 45415024	
机器编号: 667109921212		开票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名称: 江苏硕博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0MA1Y18UG92		地址、电话: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15895792282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支行320721013101000018903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大地测量仪器*全站仪		规格型号: KTS-442R1011		单位: 套		数量: 1	
单价: 8000		金额: 8000.00		税率: 免税		税额: ***	
合计						¥8000.00 ***	
价税合计(大写)		捌仟圆整		(小写) ¥8000.00			
名称: 赣榆区青口镇若新测绘仪器经营部		纳税人识别号: 92320707MA216T4763		地址、电话: 赣榆区东关北路8-1号13805127870		开户行及账号: 农业银行6228481055819639975	
收款人: 管理员		复核: 管理员		开票人: 管理员		销售发票专用章	

320021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30715888		3200214130 30715888	
开票日期: 2023年05月19日							
名称: 江苏硕博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0MA1Y18UG92		地址、电话: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18805127856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支行320721013101000018903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污染防治设备*曝气管		规格型号: 3207210131010000189035		单位: 套		数量: 1	
单价: 70796.460177		金额: 70796.46		税率: 13%		税额: 9203.54	
合计						¥70796.46 ¥9203.54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圆整		(小写) ¥80000.00			
名称: 宜兴市联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82MA1UQAW3T		地址、电话: 宜兴市和桥镇南新得胜路 0510-87817855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宜兴和桥支行10647101040012531	
收款人: 邓健华		复核: 邓全根		开票人: 赵勤娟		销售发票专用章	



3200223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76196150

3200223130
76196150

开票日期: 2023年05月27日

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0MA1Y18UG92
地址、电话: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15895792282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官河支行3207210131010000189035

密码:
00-3-0<~+339<64-4515*84426**
4-+52>065298/1+8171+*93559--
+<244+41661+1--*67780*<28783
*386<92903994*01<>8*03*3<*4*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泵*自吸排污泵	ZW80-30-16-3KW	台	4	5663.7175	22654.87	13%	2945.13

合计

价税合计(大写)

贰万伍仟陆佰圆整

¥22654.87

¥2945.13

¥25600.00

名称: 连云港锐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7MAC1UEMK5R
地址、电话: 连云港市赣榆区青口镇怀仁路112号18805127856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3207210011010000319862

备注

收款人: 秦绪涛

复核: 秦绪涛

开票人: 秦绪涛

发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税总发票面 [2022] 222 号 西安西正印制有限公司

2、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大彬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6月14日	
注册编号: 苏232101110039	
聘用企业: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0至2027-03-19)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苏建安B(2011)1007356

姓 名: 李大彬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3年06月14日

企 业 名 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1年03月2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4月10日 至 2026年06月18日



发 证 机 关: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 2011年03月21日



技术负责人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卫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01-29

身份证号: 320721198801291030

工作单位：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评委会：连云港市赣榆区建设工程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系列(专业): 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 工程施工·建筑施工

证书号：223207076153340072

取得资格时间: 2022-09-21

文 件 号：连职称办〔2022〕14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施工员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姓 名： 李 杰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721199106232279

证书编号： 32181010730133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8 年 12 月 10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质量员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姓 名： 刘金飞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721197609172416

证书编号： 32161060700133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6 年 6 月 21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苏建安C2(2019)3025476

姓 名：郭中莉

性 别：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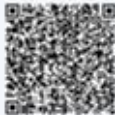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 1978年07月08日

企业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11月03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21日 至 2027年11月01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资料员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资料员

姓 名：张思绘

性 别：女

身份证号：320721198802015425

证书编号：32151140700082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5年5月13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0MA1Y18UG92 法定代表人:王卫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01.000000万元

证书编号:D232612102 有效期:2030-06-07

资质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机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年06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0MA1Y18UG92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苏)JZ安许证字[2020]000626

企业名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卫

单位地址: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1月20日至2026年01月19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01月20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3207210131010000189035

开户银行: 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河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卫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3070009621002



2022 年 06 月 0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大彬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6月14日

注册编号: 苏232101110039

聘用企业: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0至2027-03-19)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1）1007356

姓 名：李大彬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3年06月14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3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04月10日 至 2026年06月18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1年03月21日



劳动合同

编号:

甲方(用人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李大彬 身份证号: 32072119730614301X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 无固定 年期,从 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合同期满,双方协商同意续聘,以重新签订合同为止。

二. 工作内容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现场管理 工作。以后若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适当调整工作岗位,乙方应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和要求完成所在岗位的工作任务。

三.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 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根据乙方的岗位特点和工作要求,为乙方提供必须的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措施,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

2. 甲方必须在乙方上岗前对其进行“三级 安全教育”(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经过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3. 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并有权拒绝违章指挥。

四. 劳动报酬

1. 甲方根据国家规定的工作政策和标准,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结合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每月工资为人民币 3000 元整。

2. 甲方应当每月足额支付乙方工作,不得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

五. 社会保险和福利

1. 甲方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养老和医疗等保险。

2. 乙方如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整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3. 甲方应积极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六. 工作纪律

1.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内部规章制度,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2.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经营方面的秘密。

七. 劳动争议处理

1. 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并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等规定。

2.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地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3 月 1 日

乙方(签字):

2024 年 3 月 1 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赣榆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0MA1Y18UG92

查询时间：202501-202510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7	17	17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李大彬	32072119730614301X	202501 - 202510	10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供应商承诺书

致：赣榆区厉庄镇人民政府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赣榆区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改造工程(政府采购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工程项目的磋商，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所报项目负责人李大彬同志及本单位近2年以来无建筑市场不良行为；
- 2、所报项目负责人李大彬同志无在建工程；
- 3、所报项目负责人李大彬同志和法定代表人王卫同志近5年以来及本单位近3年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
- 4、我单位不存在借牌挂靠行为，不出借挂靠资质；
- 5、我单位保证磋商时（包括磋商有效期内）非建筑业企业投标资质动态监管不合格企业，否则我单位将主动放弃中标（成交）资格；其余执行连建发【2019】182号文、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8】6号文等文件规定；
- 6、我单位在本项目上不是以联合体身份参加竞争性磋商；
- 7、本项目我单位中标（成交）后不分包或转包；
- 8、未在“信用中国”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9、磋商全过程（含异议、投诉环节）出示的证明文件资料均是真实、有效的；
- 10、将委托授权项目负责人参与磋商全过程（含开评标、异议、投诉环节）工作。开评标如非该委托授权代理人参与，则视为未实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后期如发生异议或投诉，也将授权项目负责人本人参与处理，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将在异议或投诉书中真实署名并实际参与采购人或监管部门的质询，否则，异议或投诉不成立。

综上，我单位承诺如有虚假，愿意无条件接受被取消磋商或中标（成交）资格、合同解除及清除出场，一切损失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愿意接受相关处罚，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李大彬

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苏232101110039

日期：2025年11月10日

七、授权委托书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授权 李大彬（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JSZC-320707-GCXM-C2025-0017 号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32072119730614301X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手机） 15895792282

授权单位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 CA 电子公章）

单位地址：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 89 号

日期： 2025 年 11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姓名 王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 月 29 日 住址 江苏省赣榆县青口镇小梁庄社区 公民身份号码 32072119880129103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赣榆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0.15-2036.10.15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姓名 李大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6 月 14 日 住址 江苏省赣榆县青口镇东关路2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72119730614301X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赣榆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0.18-2026.10.18
---	---

填报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磋商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

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响应文件中全部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赣榆区厉庄镇人民政府】

兹证明，

姓名：王卫 性别：男 年龄：37 职务：总经理

系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单位名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 CA 电子公章）

单位地址：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 89 号

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八、磋商响应函

磋商响应函

致：赣榆区厉庄镇人民政府

根据贵方的赣榆区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改造工程(政府采购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JSZC-320707-GCXM-C2025-0017（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李大彬（姓名）代表我方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李大彬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承包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2.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7. 我方与本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 89 号

邮 编：222100

电 话：051886876789/15895792282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河支行

账 号：3207210131010000189035

供应商：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 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赣榆区厉庄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赣榆区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改造工程(政府采购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赣榆区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改造工程(政府采购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标的名称），属于 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5027.7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66.7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CA电子公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填报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供应商如实填写，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如填写不完整，将不享受扶持政策。

3、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公开。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本单位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报说明：

1、请供应商如实填写，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填写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将不享受扶持政策。

2、成交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成交公告公开。

十一、首次磋商报价明细表（报价明细表）

按工程量清单报价

注：各分项最终结算价按照磋商首次报价与最后报价作同比例变动

十二、商务条款偏离表

请逐条对应磋商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中商务条款等内容要求的商务条件，填写该表。

项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1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 72.17039 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 72.17039 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无偏离
2	质量标准：合格	质量标准：合格	无偏离
3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20 日历天（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20 日历天（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无偏离
4	履约担保：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无偏离
5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结束，进场后 7 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款的 1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80%，经审计后付至审定价款的 97%，剩余 3%质保期（2 年）满后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无息）。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正规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至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户（发票开具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结束，进场后 7 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款的 1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80%，经审计后付至审定价款的 97%，剩余 3%质保期（2 年）满后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无息）。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正规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至合同约定的成	无偏离

	日期计算)。	交供应商账户(发票开具日期计算)。	
6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涉及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内部的其他金属构件拆除、回填方、细石混凝土楼地面、坡道、更换玻璃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涉及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内部的其他金属构件拆除、回填方、细石混凝土楼地面、坡道、更换玻璃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无偏离
7	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	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	无偏离

注:1.“偏离说明”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CA电子公章)

日期: 2025年11月10日

十三、技术部分（施工组织设计）

十四、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1	李大彬	项目负责人	/	二级建造师 苏 232101110039;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苏建安 B (2011) 1007356
2	王卫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证 223207076153340072	二级建造师: 苏 232131303784; 苏建安 B (2013) 1010420
3	李杰	施工员	/	土建施工员: 32181010730133
4	刘金飞	质量员	/	土建质量员: 32161060700133
5	郭中莉	安全员	/	安全员: 苏建安 C2 (2019) 3025476
6	张思绘	资料员	/	资料员: 32151140700082

后附：按评分标准要求提供人员资料，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供应商：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期：__2025__年__11__月__10__日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大彬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6月14日	
注册编号: 苏232101110039	
聘用企业: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0至2027-03-19)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1）1007356

姓名：李大彬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06月14日

企业名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3月21日

有效期：2023年04月10日至2026年06月18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1年03月21日



劳动合同

编号:

甲方(用人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 李大彬 身份证号: 32072119730614301X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 无固定 年期,从 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合同期满,双方协商同意续聘,以重新签订合同为止。

二. 工作内容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现场管理 工作。以后若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适当调整工作岗位,乙方应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和要求完成所在岗位的工作任务。

三.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 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根据乙方的岗位特点和工作要求,为乙方提供必须的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措施,保障乙方的安全 and 健康。

2. 甲方必须在乙方上岗前对其进行“三级 安全教育”(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经过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3. 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并有权拒绝违章指挥。

四. 劳动报酬

1. 甲方根据国家规定的工作政策和标准,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结合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每月工资为人民币 3000 元整。

2. 甲方应当每月足额支付乙方工作,不得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

五. 社会保险和福利

1. 甲方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养老和医疗等保险。

2. 乙方如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整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3. 甲方应积极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六. 工作纪律

1.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内部规章制度,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2.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经营方面的秘密。

七. 劳动争议处理

1. 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并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等规定。

2.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地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3 月 1 日

乙方(签字):

2024 年 3 月 1 日

盖签发单位红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卫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1月29日

注册编号: 苏232131303784

聘用企业: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4-29至2028-04-28)



江苏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13年05月3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3）1010420

姓 名：王卫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01月29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6月09日

有 效 期：2025年04月22日 至 2028年05月30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2日



全日制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用人单位住所	连云港市海州区
工商 登记	注册 类型 有限公司 法定代 表人或 负责人 王卫

乙方（劳动者）

姓 名	王卫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1.29	文化程度	大专
户籍所在地	江苏省赣榆县青口镇小梁庄社区		
现居住地址	赣榆	居民身份证号码	320721198801291030
社会（养老） 保险号码		就业登记证号码	
联系方式			

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或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一）甲方承诺每月 10 日为发薪日。

（二）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为每月 2800 元。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乙方的工资报酬选择确定 A 条款：

A、乙方的工资报酬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中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确定，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其每月工资为 3000 元。

B、甲方对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乙方的基本工资确定为每月 元，以后根据内部工资分配办法调整其工资；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劳动成果和实际贡献按照内部分配办法考核确定。

C、甲方实行计件工资制，确定乙方的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九十以上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按质完成甲方定额，甲方按照约定的定额和计件单价，根据乙方的业绩，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

D、……

《四》甲方根据企业经营效益、当地政府公布的工资指导价、工资指导价位等，合理提高乙方工资。乙方的工资增长办法按照《工资集体协商协议、内部工资正常增长办法》确定。

七、社会保险

（一）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二）甲方应当依法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并每年向职工公布本单位全年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接受职工监督。

（三）如乙方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及时救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A、双方协商一致，约定下列 条款：

A、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事前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B、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C、甲方同意为乙方办理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具体标准为

D、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并同意为乙方提供如下福利待遇：

E、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按时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乙方承担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F、甲乙双方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按下列 B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A、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并约定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B、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并约定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C、以完成 工作任务为劳动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完成本项工作任务之日即为劳动合同终止日。

二、工作地点

甲、乙双方约定劳动合同履行地为 连云港 。

三、工作内容

（一）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经过协商，从事 施工管理 工作，甲方根据工作需要，按照合理诚信原则，可依法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二）甲方安排乙方所从事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动基准和甲方依法制订的并已公示的规章制度，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履行劳动义务。

（三）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确认执行 A 条款，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四十小时。

A、甲方实行每天 八 小时工作制。

具体作息时间，甲方安排如下：

每周工作 六 天，工作，上午 四小时，下午 四小时。

每周周 日 为休息日。

B、甲方实行三班制，安排乙方实行 班 运转工作制。

（二）甲方安排乙方的 工作岗位，属于不定时工作制，双方依法执行不定时工作制规定。

（三）甲方安排乙方的 工作岗位，属于综合计算工时制，双方依法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规定。

（四）甲方严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控制加班加点，保证乙方的休息与身心健康，甲方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应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依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五）甲方依法为乙方安排带薪年休假，具体休假时间双方协商确定。

五、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伤亡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二）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并在乙方离职前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九、劳动争议处理

（一）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并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和给付经济补偿的规定。

（二）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甲方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投诉。

十、其他事项

（一）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现居住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以便于联系。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不得涂改。

（四）本合同如需同时用中文、外文书写，内容不一致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六）本合同附件包括：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

乙方签名： 王卫

甲方盖章：

签章日期： 2019.7.1

签名日期：2019.7.1

施工员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姓 名： 李 杰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721199106232279

证书编号： 32181010730133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8 年 12 月 10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劳动合同

编号:

甲方(用人单位):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李杰 身份证号:320721199106232279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无固定年期,从2023年8月17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 个月。合同期满,双方协商同意续聘,以重新签订合同为止。

二. 工作内容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现场管理工作。以后若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适当调整工作岗位,乙方应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和要求完成所在岗位的工作任务。

三.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 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根据乙方的岗位特点和工作要求,为乙方提供必须的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措施,保障乙方的安全与健康。

2. 甲方必须在乙方上岗前对其进行“三级安全教育”(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经过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3. 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并有权拒绝违章指挥。

四. 劳动报酬

1. 甲方根据国家规定的工作政策和标准,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结合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每月工资为人民币3000元整。

2. 甲方应当每月足额支付乙方工作,不得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

五. 社会保险和福利

1. 甲方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养老和医疗等保险。

2. 乙方如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整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3. 甲方应积极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六. 工作纪律

1.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内部规章制度,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2.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经营方面的秘密。

七. 劳动争议处理

1. 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并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等规定。

2.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地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8月17日



乙方(签字): 李杰

2023年8月17日

质量员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姓 名： 刘金飞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721197609172416

证书编号： 32161060700133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6 年 6 月 21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劳动合同

编号:

甲方（用人单位）：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刘金飞 身份证号：320721197609172416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 3 年期，从 202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27 年 5 月 15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3 个月。合同期满，双方协商同意续聘，以重新签订合同为止。

二. 工作内容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现场管理 工作。以后若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适当调整工作岗位，乙方应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和要求完成所在岗位的工作任务。

三.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 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根据乙方的岗位特点和工作要求，为乙方提供必须的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措施，保障乙方的安全 and 健康。

2. 甲方必须在乙方上岗前对其进行“三级 安全教育”（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经过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3. 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并有权拒绝违章指挥。

四. 劳动报酬

1. 甲方根据国家规定的工作政策和标准，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结合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每月工资为人民币 3000 元整。

2. 甲方应当每月足额支付乙方工作，不得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

五. 社会保险和福利

1. 甲方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养老和医疗等保险。

2. 乙方如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整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3. 甲方应积极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六. 工作纪律

1.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内部规章制度，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2.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经营方面的秘密。

七. 劳动争议处理

1. 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并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等规定。

2.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地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5 月 16 日

乙方（签字）：刘金飞

2024 年 5 月 16 日



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2（2019）3025476

姓 名：郭中莉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78年07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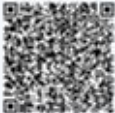
企 业 名 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11月03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21日 至 2027年11月01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劳动合同

编号:

甲方（用人单位）：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劳动者）：郭中莉 320721197807082446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 3 年期，从 2024 年 12 月 24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23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1 个月。合同期满，双方协商一致续聘，以重新签订合同为止。

二. 工作内容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现场管理 工作。以后若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适当调整工作岗位，乙方应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和要求完成所在岗位的工作任务。

三.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 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根据乙方的岗位特点和工作要求，为乙方提供必须的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措施，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

2. 甲方必须在乙方上岗前对其进行“三级 安全教育”（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经过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3. 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并有权拒绝违章指挥。

四. 劳动报酬

1. 甲方根据国家规定的工作政策和标准，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结合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每月工资为人民币 3000 元整。

2. 甲方应当每月足额支付乙方工作，不得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

五. 社会保险和福利

1. 甲方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养老和医疗等保险。

2. 乙方如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整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3. 甲方应积极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六. 工作纪律

1.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内部规章制度，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2. 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经营方面的秘密。

七. 劳动争议处理

1. 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并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等规定。

2.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地方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2 月 24 日

乙方（签字）：郭中莉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资料员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张思绘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20721198802015425

证书编号: 32151140700082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5年5月13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全日制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用人单位住所	海州区
工商 登记	注册 类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负责人 王卫



乙方（劳动者）

姓名	张思绘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02.01	文化程度	大专
户籍所在地	江苏省赣榆县石桥镇大龙头村三队 88 号		
现居住地址	赣榆	居民身份证号码	320721198802015425
社会（养老） 保险号码		就业登记号码	
联系方式			

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按下列 B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A、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2020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4 日止。并约定试用期自 2020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4 日止。
B、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2020 年 7 月 4 日起。并约定试用期自 2020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4 日止。
C、以完成 项目管理工作 工作任务为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4 日起至完成本项工作任务之日即为劳动合同终止日。

二、工作地点

甲乙双方约定劳动合同履行地为 连云港。

三、工作内容

（一）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经过协商，从事 项目管理 工作。甲方根据工作需要，按照合理诚信原则，可依法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二）甲方安排乙方所从事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动基准和甲方依法制订的并已公示的规章制度。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履行劳动义务。

（三）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协商确认执行 A 条款，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四十小时。

A、甲方实行每天 8 小时工作制。

具体作息时间为：甲方安排如下：

每周周 一 至周 六 工作，上午 四 时 四 分，下午 四 时 四 分。

每周周 日 为休息日。

B、甲方实行三班制，安排乙方实行 班 运转工作制。

（二）甲方安排乙方的 项目管理工作 工作岗位，属于不定时工作制，双方依法执行不定时工作制规定。

（三）甲方安排乙方的 项目管理工作 工作岗位，属于综合计算工时制，双方依法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规定。

（四）甲方严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控制加班加点，保证乙方的休息与身心健康，甲方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应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依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五）甲方依法为乙方安排带薪年假，具体休假时间双方协商决定。

五、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伤亡事故，减少职业病危害。

（二）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并在乙方离职前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九、劳动争议处理

（一）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全面履行，并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和给付经济补偿的规定。

（二）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甲方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投诉。

十、其他事项

（一）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现居住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以便于联系。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不得涂改。

（四）本合同如需同时用中文、外文书写，内容不一致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六）本合同附件包括：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 王卫

乙方签名 张思绘



签章日期：2020.7.4

签名日期：2020.7.4

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或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一）甲方承诺每月 10 日为发薪日。

（二）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为每月 3000 元。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乙方的工资报酬选择确定 A 条款：

A、乙方的工资报酬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中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确定，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其每月工资为 3000 元。

B、甲方对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乙方的基本工资确定为每月 3000 元，以后根据内部工资分配办法调整其工资；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劳动成果和实际贡献按照内部分配办法考核确定。

C、甲方实行计件工资制，确定乙方的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九十以上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按质完成甲方定额，甲方按照约定的定额和计件单价，根据乙方的业绩，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

D、……

（四）甲方根据企业经营效益、当地政府公布的工资指导价、工资指导价等，合理提高乙方工资。乙方的工资增长办法按照 （工资集体协商协议、内部工资正常增长办法） 确定。

七、社会保险

（一）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二）甲方应当依法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并每年向职工公布本单位全年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接受职工监督。

（三）如乙方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及时救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八、双方协商一致，约定下列 A、B 条款：

A、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事前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B、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C、甲方同意为乙方办理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具体标准为

D、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并同意为乙方提供如下福利待遇：

E、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按时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乙方承担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F、甲乙双方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人员社保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赣榆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0MA1Y18UG92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0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7	17	17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刘金飞	320721197609172416	202501 - 202510	10
2	郭中莉	320721197807082446	202501 - 202510	10
3	李大彬	32072119730614301X	202501 - 202510	10
4	张思绘	320721198802015425	202501 - 202510	10
5	王卫	320721198801291030	202501 - 202510	10
6	李杰	320721199106232279	202501 - 202510	10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 2025年10月31日

十五、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采购单位	备注
1	丁庄社区海洋水产渔具 存储工程	2023. 5. 21	连云港市赣榆区青口镇丁 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	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	2023. 5. 12	连云港捷成科技园发展有 限公司	
3	金山镇温室大棚提升改 造项目	2024. 9. 19	赣榆区金山镇人民政府	
4	赣榆区国家现代农业产 业园蓝莓种植大棚项目	2024. 1. 2	赣榆区黑林镇人民政府	
5	赣榆区公安局基础设施 改造维修工程	2024. 9. 23	连云港市赣榆区公安局	
6	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 校实训楼维修改造	2023. 8. 18	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	

后附：按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类似合同业绩，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供应商：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1、丁庄社区海洋水产渔具存储工程--成交确认书

健康

江苏省农村产权交易项目成交确认书

项目名称：丁庄社区海洋水产渔具存储工程

项目编号：320707100N23040047

第 1 标段，最高限价为 3680604.16 元，成交方为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成交价为 2791053.81 元。

招标结果公示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否则视为违约，保证金转为违约金。

本确认书一式三份，中标方、招标方和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各一份。

主持人：李波

招标方：王成

中标方：陈吉亭

赣榆区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盖章）

2023年5月1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连云港市赣榆区青口镇丁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承包人(全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丁庄社区海洋水产渔具存储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丁庄社区海洋水产渔具存储工程
 2. 工程地点: 赣榆区青口镇丁庄社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_____。
 5. 工程内容: _____。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3 年 8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柒拾玖万壹仟零伍拾叁圆捌角壹分 (¥2791053.8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

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镇三资管理部门及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各执一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丁庄社区海洋水产渔具存储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竣工证明书

工程名称：海洋渔具存储项目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8月21日			
建设单位	丁庄社区居民委员会			施工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连云港德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连云港市赣榆建筑设计院				
工程概况	钢结构厂房	工程造价	2791053.81元	类别	钢结构	开工日期	2023.5.22	完工日期	2023.8.21
验收意见	1、该项目工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施工任务，与业主要求相符合。 2、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 3、质保资料、工程各项隐蔽记录及检验批已验收及复试资料齐全有效。 4、功能性能检测及抽检实验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陈永奇	项目负责人	王学军	项目负责人	王学军	项目负责人	李占奎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3年8月21日		日期：2023年8月21日		日期：2023年8月21日		日期：2023年8月21日		日期：2023年8月21日	

2、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JSRH2023041401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连云港捷成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的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施工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3 年 4 月 5 日前至连云港捷成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内容：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施工

项目经理：王卫

中标价格：2315638.5 元

中标工期：60 天

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3 年 5 月 6 日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3 年 5 月 6 日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五份，招标办、中标人、代理机构各一份，招标人两份，复印无效。

30

地笼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GF—2017—0201)

Q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连云港捷成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 徐朱孟村厂房项目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徐朱孟村厂房项目-厂房A,建筑1层,建筑高度5.04米(至室外地坪),占地面积为404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404平方米;厂房B,建筑1层,建筑高度5.2米(至室外地坪),占地面积为998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998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5月5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7月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地下室工期 1 日历天

地下室完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叁拾壹万伍仟陆佰叁拾捌元伍角 (¥ 2315638.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万肆仟伍佰零玖元玖角 (¥ 64537.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卫。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

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连云港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竣工验收

工程竣工证明书

工程名称：地笼加工产业园项目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7月11日			
建设单位	连云港捷成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建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钢结构工程	工程造价	2315638.5 元	类别	钢结构	开工日期	2023.5.10	完工日期	2023.6.11
	验收意见								
1、该项目工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施工任务，与业主要求相符合。 2、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 3、质保资料、工程各项隐蔽记录及检验批已验收及复试资料齐全有效。 4、功能性性能检测及抽检实验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其他单位	
日期：2023年7月11日		日期：2023年7月11日		日期：2023年7月11日		日期：2023年7月11日		日期：2023年7月11日	

3、金山镇温室大棚提升改造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JSZC-320707-SZGC-C2024-0018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赣榆区金山镇人民政府的金山镇温室大棚改造提升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4 年 10 月 05 日前至赣榆区金山镇人民政府与我方洽谈合同。

中标范围和内容	金山镇赵湖村温室大棚维修改造等零星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中标价（元）	1736116.25 元	中标工期	45 日历天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标准	项目建造师（负责人）	周盛华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	资质注册编号	苏232111214087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采购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09 月 05 日

2024 年 09 月 05 日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伍份，其中采购单位贰份，政府采购中心、采购代理机构、中标单位各一份。

金山镇温室大棚提升改造项目--合同

赣榆区政府采购

金山镇温室大棚改造提升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JSZC-320707-SZGC-C2024-0018

采购人：赣榆区金山镇人民政府

成交供应商：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赣榆区金山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金山镇温室大棚改造提升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金山镇温室大棚改造提升项目

2、工程地点：赣榆区金山镇赵湖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财政，现已落实

5、工程内容：金山镇赵湖村温室大棚维修改造等零星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6、工程承包范围：包工包料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9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等级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叁万陆仟壹佰壹拾陆元贰角伍分（¥：1736116.2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零陆佰玖拾壹元肆角壹分（¥：50691.4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周盛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
- (3)招标文件;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挂靠转包及违法分包等行为,否则,发包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承包方赔付发包方总合同工程款的 30%的违约金,合同已经履行完毕的,发包方有权按照工程审定价款直接扣除 30%违约金,剩余工程款不足以支付的,承包

方有义务补足。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赣榆区金山镇人民政府会议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订立份数：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320700MA1Y18UG92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 89 号

邮政编码：222123

电 话：15895792282

电子信箱：825330057@qq.com

开户银行：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河支行

账号：3207210131010000189035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金山镇温室大棚改造提升项目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

建设单位	赣榆区金山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江苏伟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24.9.20	竣工日期	2024.11.3
验收意见	1.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图纸标准要求，达到验收评定合格标准； 3. 本工程验收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公章)		现场代表：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公章)	
				负责人： (签字) (公章)	

4、赣榆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蓝莓种植大棚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320721-ZHJY-20231108001-1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赣榆区黑林镇人民政府的赣榆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蓝莓种植示范大棚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前到赣榆区黑林镇人民政府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内容	新建大棚工程 8 座，长 100m*宽 14m（具体尺寸根据地形实际确定）、灌溉工程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中标价（元）	1659045.8	中标工期（日历天）	45
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负责人	张思绘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专业 二级注册建造师	资质证书编号	苏 232212118496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3 年 11 月 27 日

招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3 年 11 月 27 日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五份：招标办、中标人、代理机构各壹份，招标人两份、复印无效。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GF—2017—020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赣榆区黑林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赣榆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蓝莓种植示范大棚项目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赣榆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蓝莓种植示范大棚项目；

2、工程地点：赣榆区黑林镇赣榆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赣农复（2023）13号；

4、资金来源：财政，已落实

5、工程内容：新建大棚工程8座，长100m*宽14m（具体尺寸根据地形实际确定）、灌溉工程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6、工程承包范围：新建大棚工程8座，长100m*宽14m（具体尺寸根据地形实际确定）、灌溉工程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2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等级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玖仟零肆拾伍元捌角整（¥1659045.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万陆仟肆佰壹拾伍元整 (¥26415.0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思绘。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

(3)招标文件；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挂靠转包及违法分包等行为，否则，发包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承包方赔付发包方总合同工程款的 30%的违约金，合同已经履行完毕的，发包方有权按照工程审定价款直接扣除 30%违约金，

剩余工程款不足以支付的，承包方有义务补足。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订立份数：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赣榆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蓝莓种植大棚项目--竣工验收证明书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赣榆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蓝莓种植示范大棚项目				验收日期：2024年8月15日	
建设单位		赣榆区黑林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建筑面积		11200㎡	工程造价	1659045.8元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4.1.15
					2024.2.28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施工单位能够执行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并按照施工规范及施工图纸组织施工，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2、本工程各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
3、本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功能的检测资料齐全，完整；
4、本工程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5、本工程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综合评定为“一般”；
6、本工程验收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项目负责人：张明德		总监理工程师：张明德		工地代表：林镇镇人民政府		参加人员：张明德		参加人员：	
法人代表：张明德		法人代表：张明德		单位负责人：张明德		参加人员：张明德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5、赣榆区公安局基础设施改造维修工程--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采购编号: JSZC-320707-ZXGL-C2024-0012)

致: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赣榆区公安局的赣榆区公安局基础设施改造维修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评审工作已结束,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壹佰捌拾柒万叁仟伍佰贰拾壹元陆角柒分¥:1873521.67元。请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 连云港市赣榆区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振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赣榆区公安局基础设施改造维修工程--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连云港市赣榆区公安局

承包人(全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赣榆区公安局基础设施改造维修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 工程地点: 赣榆区看守所、拘留所。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5. 工程内容: 赣榆区看守所、拘留所修缮工程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赣榆区看守所、拘留所修缮工程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柒万叁仟伍佰贰拾壹元陆角柒分(¥1873521.67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万叁仟贰佰壹拾陆元壹角玖分(¥23216.19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万元整(¥18000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柒万叁仟壹佰壹拾玖元肆角叁分(¥173119.4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卫。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9月24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连云港市赣榆区公安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赣榆区公安局基础设施改造维修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赣榆区公安局基础设施改造维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3月28日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建设单位

连云港市赣榆区公安局

施工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工程总价

工程造价

1873521.67元

结构层次

维修改造工程

开工日期

2024.9.28

竣工日期

2024.12.28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施工单位能够执行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并按照施工规范及施工设计图纸组织施工，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2、本工程各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
3、本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功能的检测资料齐全，完整；
4、本工程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5、本工程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综合评定为“一般”；
6、本工程验收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建设单位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6、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楼维修改造--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320721-F-LWZC320100000202300116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的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楼维修改造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3 年 08 月 30 日前至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与我方洽谈合同。

中标范围和内容	内外墙面改造、卫生间改造、其他零星改造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中标价(元)	886000.82	中标工期(天)	30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建造师(负责人)	陈亭亭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二级	资质注册编号	苏 232191908994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3 年 07 月 31 日

招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3 年 07 月 31 日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五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标人、代理机构各壹份,招标人两份,复印无效。

44

连云港市政府采购

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楼维修改
造合同

合同编号：320721-F-LWZC320100000202300116

采购人：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
中标人：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

承包人（全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楼维修改造。
2. 工程地点：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校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 工程内容：内外墙面改造、卫生间改造、其他零星改造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内外墙面改造、卫生间改造、其他零星改造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8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9月1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陆仟元捌角贰分（¥ 886000.8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贰佰柒拾壹元壹角玖分（¥ 11271.1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万伍仟肆佰元整（¥ 654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叁仟零伍拾柒元陆角陆分 ¥ 103057.6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亭亭。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8月1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校内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实训楼维修改造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20日

建设单位	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			监理单位	连云港德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江苏中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88.6万元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2023.8.18	竣工日期	2023.9.18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施工单位能够执行国家强制性条文标准，并按照施工规范及施工设计图纸组织施工，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

2、本工程各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

3、本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功能的检测资料齐全，完整；

4、本工程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5、本工程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综合评定为“一般”；

6、本工程验收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工地代表：  (公章)	工地代表：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十六、其它材料

企业综合实力





朗迪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112623E0081ROM

兹证明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0MA1Y18UG92

注册地址: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 89 号

审核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信榆国际大厦 D 座 17 楼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市政公用工
程施工总承包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23-11-28 本次发证日期: 2025-04-29 有效期至: 2026-11-27



第二次监审

有效期内需二次监督审核, 首次监督审核在初审后12个月内,
此后监督至少每个日历年进行一次。

证书签发人: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或登录我机构网站 (www.langdirenzheng.cn) 进行查询, 亦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朗迪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254号华冶金石商务广场1804室 电话: 0551-65119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112623S0078ROM

兹 证 明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0MA1Y18UG92

注册地址: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 89 号

审核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信榆国际大厦 D 座 17 楼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总承包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23-11-28 本次发证日期: 2025-04-29 有效期至: 2026-11-27



第二次监审

有效期内需二次监督审核, 首次监督审核在初审后12个月内,
此后监督至少每个日历年进行一次。

证书签发人: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或登录我机构网站 (www.langdirenzheng.cn) 进行查询, 亦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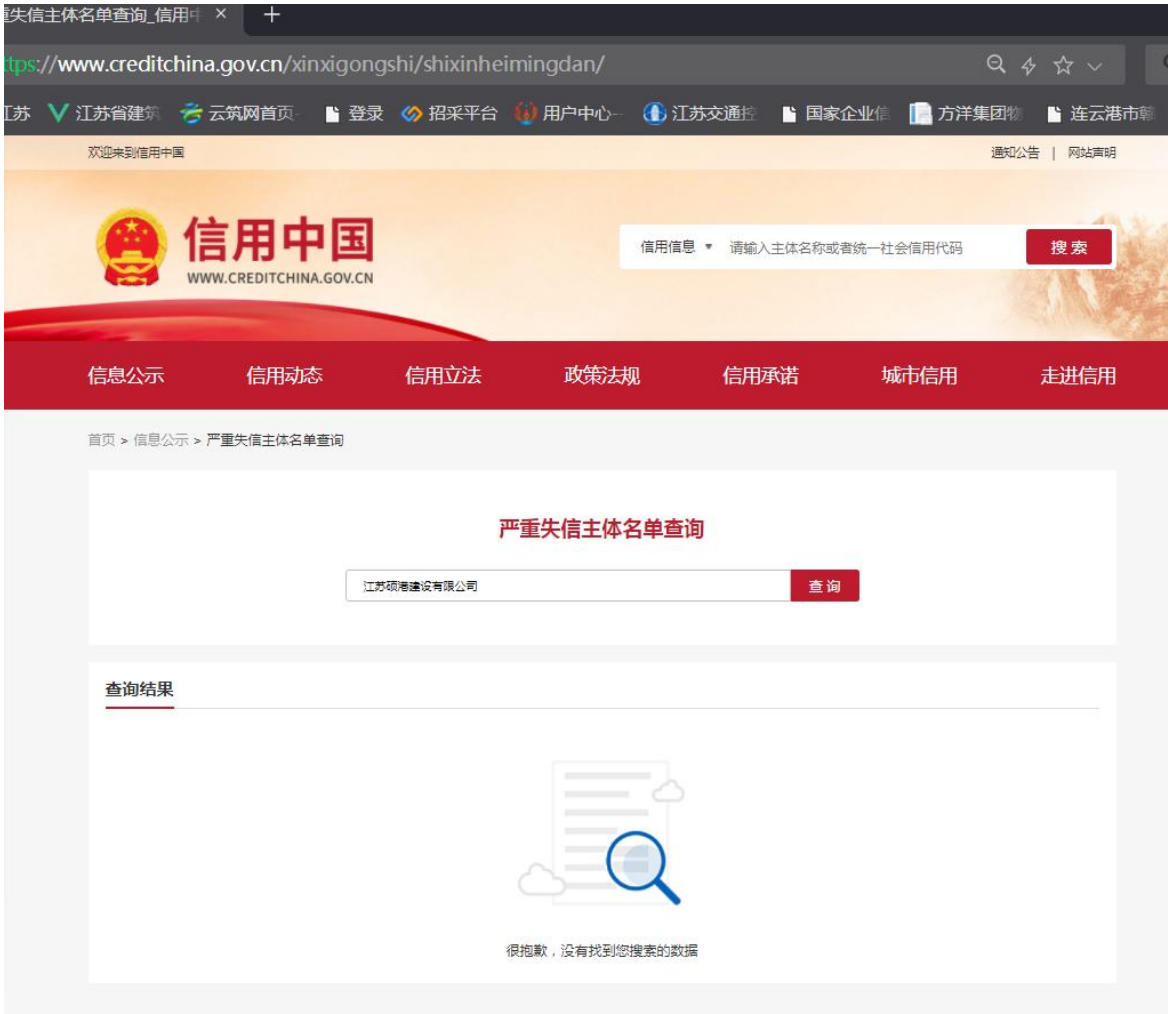
朗迪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254号华冶金石商务广场1804室 电话: 0551-65119001

查询			重置		
组织列表(点击查看证书信息)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91320700MA1Y18UG82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12623CJ0011FROM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建设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6-11-27		
发证机构: 朗迪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12623ED0081FROM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6-11-27		
发证机构: 朗迪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12623S0078FROM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6-11-27		
发证机构: 朗迪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赣榆区赣马镇西官庄村李官庄89号	
通过对该企业的基本信息、信用记录、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综合情况分析审核,该企业符合企业信用评级标准Q/YXGJ5288001-2019适用条款的要求,评定其信用等级为: ACCORDING TO THE BASIC INFORMATION, CREDIT RECORD, BUSINESS STATUS, PROSPECT OF COMPANY, THE COMPANY HAS BEEN ASSESSED TO MEET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STANDARD OF Q/YXGJ5288001-2019, THE CREDIT GRADE IS AS FOLLOWS:	
A A A	
信用代码: 91320700MA1Y18UG92 CREDIT CODE	颁发日期: 2025年04月29日 DATE OF ISSUE
证书编号: DFT0-2022-15267359 CERTIFICATE NUMBER	有效期至: 2028年04月28日 DATE OF EXPIRY
公示查询:	
www.315credit.gov.cn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www.ccebidding.com.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www.nebc.org.cn	全国企业招标投标信用网
 数据源自信用中国	NEBC 互认标识
持证须知: NOTES:	
证书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REE YEARS FROM THE DATE OF ISSUE.	
证书每年应复审一次,有监督审核记录为有效,有效期内企业有任何变动须持原有证书到发证机构,办理变更手续。 ONCE A YEAR,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IF IT IS EFFECTIVELY REVIEWED. IF THE ENTERPRISE HAS ANY CHANGES WITHIN THE VALIDITY PERIOD, A NEW CERTIFICATE WILL BE ISSUED BY THE ORIGINAL ISSUING AUTHORITY.	
证书不得涂改、转借、伪造、出租、转让。 THE CERTIFICATE SHALL NOT BE ALTERED, LENT, FORGED, LEASED OR TRANSFERRED.	
证书只证明证书有效期内企业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ONLY PROVES THE ENTERPRISE'S CREDIT STATUS WITHIN THE VALIDITY PERIOD AND WILL NOT BE USED FOR OTHER PURPOSES.	
每年12月前对上一年度信用状况进行年审,可用二维码在网站查询往年审状况,未年审无效。 THE CREDIT STATUS OF THE ENTERPRISE'S PREVIOUS YEAR SHALL BE REVIEWED BEFORE DECEMBER EVERY YEAR. WITHOUT THE REVIEW, THE CERTIFICATE IS INVALID. THE RESULT CAN BE CHECKED ON THE WEBSITE.	
审核记录:	审核记录:
  东方天启(北京)国际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Dongfang Tianqi (Beijing) International Credit Rating Co., Ltd. 证书专用章 证书专用章	

信用中国和政府采购网截图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信用动态信用立法政策法规信用承诺城市信用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示-信用中国

×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

×

+

://zxgk.court.gov.cn/shixin/

江苏建筑云筑网首页登录招采平台用户中心江苏交通国家企业信方洋集团物连云港市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依法限制其高消费及非生活必需消费活动。

首页执行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安德止	3326251976****311X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嘉思得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广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韵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0700MA1Y18UG92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pbks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320700MA1Y18UG92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	------	-----------------------	------	-------------------	------	------	------	------	------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5年10月28日 15时23分

未被列入“连云港市赣榆区行贿人联合惩戒信息库”承诺

致：赣榆区厉庄镇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赣榆区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改造工程(政府采购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的磋商，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单位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及其法定代表人王卫、项目负责人 李大彬 未被列入“连云港市赣榆区行贿人联合惩戒信息库”。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5 年 11 月 10 日

企业资质动态监管核查承诺书

致： 赣榆区厉庄镇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 赣榆区厉庄镇城发4号厂房改造工程(政府采购工程)（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项目的磋商，我公司郑重承诺：

- 1、我公司在磋商期间企业资质动态监管核查结果为合格。
- 2、我公司在磋商响应有效期内企业资质动态监管核查为合格；若磋商响应有效期内企业资质动态监管核查不合格，将主动放弃成交资格。
- 3、我公司承诺的均是真实、有效的。

综上，我公司承诺如有弄虚作假，违反规定参加磋商，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被取消磋商、成交资格，记录不良信用。一切损失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江苏硕港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1 月 10 日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综合服务平台							
企业证书							
序号	资质类型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核查状态）	有效期	状态	操作
1	建筑业企业资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D23261210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合格）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合格）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合格）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合格）	2030-6-7	正常	下载
2	建筑业企业资质	连云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D332234446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2029-6-24	正常	下载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苏)JZ安许证字[2020]000626	--	2026-1-19	正常	下载